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 1、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历史沿革：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 1981 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6 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 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 5、业务资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

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7、投资者保护能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4 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二）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196 名，注册会计师 1179 名，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首席合伙人为徐华。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为：钱斌，注册会计师，1994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主要客户包括中信国安 000839、首创股份 600008、首钢股份 000959 等。钱斌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丹，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主要客户包括中信国安 000839、首创股份 600008、首钢股份 000959 等。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业务信息

2018 年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收入 18.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2.28 亿元，为上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185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是否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1) 拟任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钱斌（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

(2)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李洋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洋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5 年，负责审计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 拟任签字会计师：李丹（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9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五) 诚信记录：最近三年，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七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 2014 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钱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丹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六)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内容。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过核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胜任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前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决议；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